

二、农用地和未利用地转用方案

地类		转用面积		其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用地		20.0531			20.0531				
其中：耕地		19.5263			19.5263				
含永久基本农田									
未利用地									
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情况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需调整规划		不需要调整		规划级别	县级				
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补划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年度新增计划情况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增存挂钩核算计划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年度	新增建设用地	农用地	其中：耕地	未利用地
					2022	20.0531	20.0531	19.5263	
							1		
占用耕地情况									
占用耕地面积		19.5263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占用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七等	面积	7.5912			

	质量等别	八等	面积	11.9351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八等	合计	19.5263
补充耕地情况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尉氏县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尉氏县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 垦费总额	253.8419	平均缴费标准	13.0000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253.8419	平均费用标准	13.0000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410000202211946873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承诺补充	
补充耕地数量	19.5263	19.5263		
补充水田规模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245702.4000	245702.4000		
承诺补充完善时限				

填表人：岳杰